

证券代码：300667

证券简称：必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2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度薪酬情况

（一）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2025 年度薪酬
代啸宁	董事长	现任	73.23
唐智斌	董事	现任	47.63
徐锋	董事	现任	53.23
丁良成	董事	现任	126.56
姜明杰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153.90
何政达	董事	现任	6.5
崔启龙	独立董事	现任	6.5
范晋生	独立董事	现任	6.5
张三军	独立董事	现任	6.5
张志涛	总经理	现任	166.95

丁 岳	副总经理	现任	153.90
胡 丹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48.68
陈兴海	副总经理	现任	170.55
邵文挺	副总经理	离任	49.26

（二）拟定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1、适用对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3、2026 年度薪酬方案

（1）董事薪酬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领取相应薪酬，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同时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给予中长期激励。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公司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按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后发放。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

除上述人员外的其他董事（含独立董事）津贴为 6.5 万/年，按月发放。除领取津贴外，不享受其他福利待遇。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领取相应薪酬，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同时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给予中长期激励。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公司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按

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后发放。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二、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发放。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26年度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三、备查文件

1、《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